

# 湖南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

湘教科规发〔2022〕2号

## 关于印发《湖南省教育科学研究基地专项课题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各市州教育（体）局，各市州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各高等学校，委厅直属各单位：

为支持和加强教育科学研究基地研究基地建设，引领基地聚焦前沿重大理论与现实问题开展系列化持续性研究，省教育科学规划设立基地课题。<sup>三类</sup>现将《湖南省教育科学研究基地专项课题管



# 湖南省教育科学研究基地专项课题管理办法 (试行)

为加强湖南省教育科学研究基地专项课题（以下简称“省教科规划课题”）管理，根据《湖南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管理办法》（湘教科规发〔2017〕1号）和《湖南省“十四五”教育科学研究基地建设方案》（湘教科规通〔2021〕6号）的有关规定，制定本办法。

## 第一章 总则

### 第一条

为加强湖南省教育科学研究基地专项课题（以下简称“省教科规划课题”）管理，根据《湖南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管理办法》（湘教科规发〔2017〕1号）和《湖南省“十四五”教育科学研究基地建设方案》（湘教科规通〔2021〕6号）的有关规定，制定本办法。

### 第二章

第二条 本办法所称“省教科规划课题”，是指湖南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是湖南省教育科学研究基地专项课题的简称。省教科规划课题分为一般课题、重点项目、重大课题等类别。

### 第三章

第三条 省教科规划课题的申报、评审、管理、结题、评估、奖励等环节，应当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严格执行国家和湖南省有关政策规定。

2. 突出绩效。40%左右的基地课题为启动项目，主要用于支持各基地前期建设；60%左右的课题为绩效项目，用于奖励拥有标志性成果的研究基地。重点培育基地专项课题均为启动项目。

3. 自主申报。基地课题每年公布申报指标（申报指标数根据上一年度的基地考核评估情况确定）。各基地按照建设规划确定课题选题，经充分讨论后填写并提交湖南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申报评审书。申报的时间、程序等要求，参照当年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申报通知执行。

4. 评估立项。基地申报的课题，由湖南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以下简称“规划办”）组织专家论证评估。根据论

**第四条** 基地课题坚持从严立项。凡立项课题，必须符合以下条件：

1. 选题属于基地建设规划规定的重点研究领域，富有学术性、新颖性。

2. 主持人具有相关研究基础，主持并完成过省部级以上教育科学研究项目或教育科学规划课题。

3. 主题能根据学校高等教育教学改革和科学研究规划指南等申请立项课题。

**第五条** 基地课题实行滚动申报制度，每年组织评选，定期公布、过往官庄、邹越金处罚参熙湖南有任件基金教育学专项重

卷之三十八、三十九、四十、四十一、四十二、四十三、四十四、四十五、四十六

题和基地课题）。

2. 研究成果入选国家社科基金文库，或者获哲学社

教育科学优秀成果奖 或国家教学成果奖一等奖以上奖

如仍按此认个科学，那末科学优秀者或用第二第三以至

新项目与旧项目、现有项目与新兴项目——它们之间

级教学成果奖——等次以上奖项。

### 3. 研究成果获党和国家领导人、省领导肯定性批示

级或中央部委重大决策采纳。

<sup>4</sup> 研究成果在一级出版社出版，或在本领域权威期刊上发表。

ESSOI守)及衣。

5. 其他引起国内外学术界广泛关注，形成学术热点，

术前沿的重要成果。

第七名 其地課題成里應接范署夕日其地正式發

Digitized by srujanika@gmail.com

含有“湖南省教育科学XXXX研究基地XXX成果”的其他标识。未按上述要求标注的成果将不被认定为基地成果。

**第八条** 基地课题成果，其著作权由规划办和作者共同所有。作者对成果涉及多项内容的真实性负责，保证没有知识产权争议，并同意规划办在成果发布、宣传、推广应用等活动中有权使用所有数据和资料。

**第九条** 在领导小组的领导下，规划办负责基地课题的管理。《湖南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管理办法（试行）》执行。

**第十条**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实行，由湖南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解释。